证券代码：601969　　证券简称：海南矿业　　公告编号：2026-094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6年8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相关内部保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必要登记。根据《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公司对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激励计划公告前6个月内（即2026年2月24日至2026年8月24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范围及程序

1、核查对象为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

2、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在自查期间，为本激励计划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意见的中介机构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证券”）的自营账户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经核查，东方财富证券建立了信息隔离墙制度并切实执行，相关买卖股票行为系其自营业务部门在严格遵守信息隔离墙制度的前提下，基于独立投资策略进行的股票交易行为，相关部门未获知公司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不存在利用本激励计划相关内幕信息进行公司股票交易的情形。

除上述核查对象外，其余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核查结论

综上，公司在筹划本激励计划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内部保密制度限定参与筹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并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对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管理。

经核查，在本激励计划自查期间，未发现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利用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交易或泄露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本次核查对象的行为均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公司股票交易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1969　　证券简称：海南矿业　　公告编号：2026-095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9月9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海南省澄迈县老城镇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海南生态软件园沃克公园8801栋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3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445,740,27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3.390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的职工董事刘明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3人，列席13人。

2、董事会秘书、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聘任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44,990,123	99.9481	646,748	0.0447	103,400	0.0072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45,070,323	99.9536	560,648	0.0387	109,300	0.0077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45,214,723	99.9636	401,048	0.0277	124,500	0.0087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39,234,905	99.5500	6,398,766	0.4425	106,600	0.0075

5、议案名称：关于《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43,731,205	99.8610	1,888,366	0.1306	120,700	0.0084

6、议案名称：关于《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43,729,005	99.8608	1,890,566	0.1307	120,700	0.0085

7、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43,738,505	99.8615	1,887,066	0.1305	114,700	0.008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聘任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13,393,492	94.6962	646,748	4.5727	103,400	0.7311
2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3,473,692	95.2632	560,648	3.9639	109,300	0.7729
5	关于《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2,134,574	85.7952	1,888,366	13.3513	120,700	0.8535
6	关于《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2,132,374	85.7797	1,890,566	13.3668	120,700	0.8535
7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12,141,874	85.8468	1,887,066	13.3421	114,700	0.8111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3、5、6、7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拟参加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东或与本次激励计划参加者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已对议案5、6、7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炜、马正平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0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落实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指数编制方案修订相关安排的公告

根据恒生指数有限公司2026年8月3日发布的《多条指数的重新命名及编算方法调整》通告，恒生指数有限公司决定修订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指数编制方案（以下简称“编制方案”），并将于2026年9月14日实施，编制方案修订内容包括：（1）更改指数中文名称：由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指数更改为恒生港股通红利低波动指数；（2）更改加权方法：净股息率加权（若新成份股在检讨数据截止日前3个月日均成交额低于5千万港币，其净股息率将乘以0.5的折让系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易方达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59545，场内简称：恒生红利低波ETF易方达，以下简称“易方达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ETF”）和易方达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主代码：021457，以下简称“易方达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ETF联接发起式”）标的指数均为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指数。因标的指数名称变更，上述基金将相应变更基金名称并修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具体详见本公司于2026年9月7日发布的《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易方达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其联接基金变更基金名称及修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公告》。基于本次基金名称变更、标的指数编制方案的修订，根据相关法规和基金法律文件规定，本公司相应更新上述基金招募说明书相关内容，并根据标的指数编制方案修订后的最新成份股及权重调整基金投资组合，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募说明书的更新

根据基金名称变更、标的指数编制方案修订等事项，更新《易方达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和《易方达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相关内容。

二、基金投资组合的调整

本公司依据基金合同约定及标的指数编制方案修订后的最新成份股及权重对基金投资组合进行调整，调整期间上述基金不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基金申购、赎回等业务的规则保持不变。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易方达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ETF和易方达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ETF联接发起式落实标的指数编制方案修订相关安排的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和相关公告。

2、由于标的指数编制方案的修订，ETF在相应的投资组合调整中可能产生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ETF联接基金的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也会受到影响，基金有关风险请详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的“风险揭示”章节。

3、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0日

易方达上证科创板新材料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9月1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上证科创板新材料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上证科创板新材料ETF
基金主代码	58951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9月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易方达上证科创板新材料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上证科创板新材料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注：易方达上证科创板新材料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为“科新材料”，扩位证券简称为“科创新材料ETF易方达”。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6〕2059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6年8月24日至2026年9月4日
验资机构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6年9月9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3,305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60,573,000.0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15,741.76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260,573,000.00
	利息结转的份额	13,911.00
	合计	260,586,911.0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0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6年9月9日

注：（1）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

（2）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和律师费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3）网下现金认购及网上现金认购的有效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利息折算的基金份额保留至整数位，小数部分舍去，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财产，具体利息折份额数量以基金管理人及登记结算机构的记录为准。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正式开始管理本基金。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三个月开始办理赎回。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进行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88073　　证券简称：毕得医药　　公告编号：2026-043

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有的基本情况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前，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毕得医药”或“公司”）股东舟山欣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欣曦管理”）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318,28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65%。股东舟山兰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兰且管理”）持有公司股份2,439,54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68%。股东吴波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748,38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82%。欣曦管理、兰且管理、吴波系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毕得医药7.16%的股份。

欣曦管理、兰且管理所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前取得的股份及公司权益分派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吴波本次减持的股份系公司原股东宁波鼎华永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鼎华永创”）解散后，通过证券非交易过户的方式取得。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股东欣曦管理、兰且管理及其一致行动人吴波先生计划根据市场情况于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其中，欣曦管理拟通过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363,243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50%；兰且管理拟通过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181,477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30%；股东吴波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181,766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20%。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际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近日，公司收到欣曦管理、兰且管理、吴波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结果的告知函》，欣曦管理通过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363,2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0%；兰且管理通过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885,43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7%；吴波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4,51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前述股东合计减持公司股份2,273,1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0%。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已届满，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舟山欣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与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5%以上股东
持股数量	3,318,285股
持股比例	3.65%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1,884,055股 其他方式取得：1,434,230股

注：其他方式取得为公司权益分派实施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股东名称	舟山兰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与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5%以上股东
持股数量	2,439,547股
持股比例	2.68%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1,209,525股 其他方式取得：1,230,022股

注：其他方式取得为公司权益分派实施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股东名称	吴波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与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5%以上股东
持股数量	748,385股
持股比例	0.82%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其他方式取得：748,385股

注：其他方式取得系吴波自公司原股东鼎华永创解散后，通过证券非交易过户的方式取得。鼎华永创所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前取得的股份及公司权益分派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鼎华永创解散后，通过非交易过户形式取得公司股份的全体合伙人承诺，将继续履行鼎华永创在《公司招股说明书》中相关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股东解散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有数量（股）	持有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舟山欣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18,285	3.65%	欣曦管理原执行事务合伙人系吴波。
	舟山兰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39,547	2.68%	兰且管理原执行事务合伙人系吴爱且，吴爱且和吴波为父子关系。
	吴波	748,385	0.82%	—
	合计	6,506,217	7.16%	—

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波为持有欣曦管理21.4418%份额的有限合伙人，吴爱且为持有兰且管理9.6842%份额的有限合伙人，基于董事性原则，从严认定上述主体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舟山欣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5月19日
减持数量	1,363,243股
减持期间	2026年6月9日～2026年9月8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大宗交易减持，908,830股 集中竞价减持，454,413股
减持价格区间	36.44～74.91元/股
减持总金额	71,059,385.66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1.5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50%
当前持股数量	1,955,308股
当前持股比例	2.15%

注：2026年1月28日至8月11日，兰且管理、欣曦管理及吴波合计持股比例由10.00%降至5.00%，详见2026年8月13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后续减持后降至5%以下。欣曦管理减持前持股数量3,318,285股扣减上方表格中的“减持数量”1,363,243股后的持股数量，与上方表格中“当前持股数量”有266股的差异，主要系欣曦管理于2026年8月20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主动购回公司股票266股。

股东名称	舟山兰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5月19日
减持数量	885,43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6月9日～2026年9月8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大宗交易减持，612,782股 集中竞价减持，272,648股
减持价格区间	38.92～74.62元/股
减持总金额	48,467,945.19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296,047股
减持比例	0.97%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30%
当前持股数量	1,554,117股
当前持股比例	1.71%

股东名称	吴波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5月19日
减持数量	24,515股
减持期间	2026年6月9日～2026年9月8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24,515股
减持价格区间	75.41～75.41元/股
减持总金额	1,848,676.15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157,251股
减持比例	0.03%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20%
当前持股数量	723,870股
当前持股比例	0.80%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本次减持计划未设置最低减持数量和比例。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0日

华夏稳定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6年第三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9月1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夏稳定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夏稳定双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28810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年7月2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华夏稳定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夏稳定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9月7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6年度的第3次分红
各基金份额类别的简称		华夏稳定双利债券A　华夏稳定双利债券C
各基金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004547　288102
截止基准日各基金份额类别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各基金份额类别的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557　1.1020
	基准日各基金份额类别的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642,585.01　1,572,307.45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78,326.51　1,415,076.71
本次各基金份额类别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66　0.058

注：《华夏稳定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约定，在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季度至少分配一次，每年最多分配12次，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可分配收益的90%。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9月14日
除息日	2026年9月14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9月15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NAV）确定日为2026年9月14日，该部分基金份额将于2026年9月15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2026年9月16日起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利润，暂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

注：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6年9月15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 权益登记日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2 投资者通过任一销售机构按基金交易代码提交的分红方式变更申请，只对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指定交易账户下的基金份额有效，并不改变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其他交易账户或其他销售机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如投资者希望变更该销售机构其他交易账户或其他销售机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需分别按基金交易代码通过各销售机构交易账户逐一提交变更分红方式的业务申请。

3.3 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查询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变更分红方式的，请于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到销售网点或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办理变更手续。本次分红方式将以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3.4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本基金销售机构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日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恢复申万菱信天天增货币市场基金管理费适用费率的公告

一、管理费调整方案

基金名称	申万菱信天天增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申万菱信天天增
基金代码	02612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12月2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申万菱信天天增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申万菱信天天增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管理费率恢复起始日期	2026年9月9日
恢复原因	根据《申万菱信天天增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中关于管理费的相关约定：“当以0.90%/年的管理费计算的七日年化暂估收益率小于或等于2倍活期存款利率，基金管理人将调整管理费为0.30%/年，以降低每万份基金暂估净收益为负并引发销售机构交收透支的风险，直至该类风险消除，基金管理人方可恢复计提0.90%/年的管理费。基金管理人应在费率调整后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因上述情况已消除，本基金管理人于2026年9月9日起将本基金管理费率恢复至0.90%/年。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0-858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swsmu.com）咨询、了解有关信息。

风险揭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份额不等于客户交易结算资金，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每万份基金暂估净收益会因为货币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本基金每万份基金暂估净收益和7日年化暂估收益率，与分红日实际每万份基金净收益和7日年化收益率可能存在差异。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0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QDII）人民币份额调整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限额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9月1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QDII）
基金简称	广发纳指100ETF联接（QDII）
基金主代码	27004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广发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QDII）基金合同》《广发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9月11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9月11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9月11日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广发纳指100ETF联接（QDII）人民币A	广发纳指100ETF联接（QDII）人民币C	广发纳指100ETF联接（QDII）人民币F	广发纳指100ETF联接（QDII）美元A	广发纳指100ETF联接（QDII）美元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270042	006479	021778	000055	006480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	是	是	是	-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2.00	2.00	3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2.00	2.00	30.00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6年9月11日起，调整广发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人民币份额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限额。具体措施如下：

本基金A类及C类人民币份额调整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本基金该类基金份额的业务限额为2.00元。即如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本基金该类基金份额的申请金额大于2.00元，则2.00元确认成功，超过2.00元（不含）金额的部分将有权确认失败；如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本基金该类基金份额的金额大于2.00元，按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本公司将逐笔累加至2.00元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超出部分的申请金额本公司有权确认失败。

本基金F类人民币份额调整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本基金该类基金份额的业务限额为30.00元。申请确认规则同上。

投资者通过多家销售渠道的多笔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申请将累计计算，不同份额的申请将单独计算限额，并按上述规则进行确认。

本基金目前只能采用“人民币份额转人民币份额”的方式进行转换，美元份额暂不支持转换业务。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828或020-839369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0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QDII）美元份额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9月1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QDII）	
基金简称	广发纳指100ETF联接（QDII）	
基金主代码	27004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广发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QDII）基金合同》《广发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6年9月11日	
	暂停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9月11日	
	暂停申购（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广发纳指100ETF联接（QDII）人民币A	广发纳指100ETF联接（QDII）人民币C	广发纳指100ETF联接（QDII）人民币F	广发纳指100ETF联接（QDII）美元A	广发纳指100ETF联接（QDII）美元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270042	006479	021778	000055	006480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	-	-	-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6年9月11日起暂停广发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美元份额的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本基金美元份额恢复办理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828或